

股票简称：奥瑞金
债券简称：16 奥瑞金

股票代码：002701
债券代码：112373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雁栖工业开发区)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6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GALAXY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C 座 2-6 层)

2017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瑞金”、“公司”或“发行人”）2017 年 4 月 28 日对外披露的《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等公开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银河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银河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银河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银河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 录

第一章 本次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6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0
第四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11
第五章 本次公司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12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3
第七章 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及本次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4
第八章 本次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5
第九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6
第十章 其他事项	17



第一章 本次公司债券概况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16 年 2 月 3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237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5.00 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

二、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 1、发行主体：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 2、债券全称：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 3、债券简称：16 奥瑞金。
- 4、债券代码：112373。
- 5、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 6、发行规模：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 15.00 亿元。
- 7、债券期限及品种：本次债券为 5 年期，附发行人第 3 年末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8、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次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9、债券形式：本次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 10、债券利率：本次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前 3 年内票面利率为 4.00%。在第 3 年末，如果发行人选择不上调票面利率，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如果发行人选择上调票面利率，则本次债券在后 2 年的利率为 4.00%加上上调点数。



11、起息日：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6 年 4 月 11 日。

12、付息日期：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间每年的 4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4 月 11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3、兑付日期：本次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1 年 4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4 月 11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4、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5、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次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次公司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次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16、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次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者选择继续持有本次债券。在本次公司债券回售登记期，发行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



上发布回售提醒公告至少 3 次。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应在回售登记期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不再享有回售权。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间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17、回售登记期：投资者拟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须在发行人发布是否上调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进行登记。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次债券并放弃回售选择权。

18、担保情况及其他增信措施：本次债券无担保。

19、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10.5 亿元用于咸宁二片罐新项目，3 亿元用于湖北饮料灌装项目，剩余部分偿还银行贷款。

20、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21、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联席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章 发行人2016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ORG Packaging Co., Ltd.

法定代表人：周云杰

董事会秘书：高树军

注册资本：2,355,225,600 元

成立日期：1997 年 5 月 14 日

住 所：北京市怀柔区雁栖工业开发区

办公地址：北京市怀柔区雁栖工业开发区

邮政编码：101407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奥瑞金

股票代码：0027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00063689W

经营范围：生产金属容器、玻璃容器、吹塑容器；以下项目限分支机构经营：生产覆膜铁产品；从事节能技术和资源再生技术的开发应用；并应用该技术设计金属容器、玻璃容器、吹塑容器；从事覆膜铁产品的研发及销售；销售自产产品（涉及特殊行业项目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道路货物运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道路货物运输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情况

在“综合包装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战略发展定位的引领下，公司已由传统的金属包装制造商转型为可为客户提供品牌策划、包装设计与制造、灌装服务、信息化服务的综合包装一体化服务提供商。目前，公司主要业务为食品饮料金属包装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饮料罐和食品罐。

2016 年，在食品饮料行业增长趋缓的环境下，公司优化产品结构和产能布局，稳步扩大生产及销售规模，保证了公司业务的稳健发展；同时，积极推进智能包装战略，并适度投资上下游及相关行业企业，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包装设计与制造、灌装服务、品牌管理、智能包装等一体化服务能力。

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 759,865.16 万元，同比增长 14.05%；实现营业利润 148,282.66 万元，同比增长 14.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358.13 万元，同比增长 13.43%。2016 年，公司稳步推进陕西宝鸡二片罐项目、湖北咸宁新型二片罐项目及配套的灌装项目建设；同时，湖北咸宁啤酒铝瓶罐包装生产线项目已开工建设。公司金属三片罐、二片罐、饮料灌装业务的产能布局进一步优化。

随着消费升级不断深化，食品饮料终端消费者的消费观念和消费模式正在发生深刻变化，也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机遇与挑战。公司利用自身的产品研发与市场推广优势，不断推进产品差异化竞争策略，以满足客户不断变化的需求，增强市场竞争力与客户开发能力，力求提升盈利能力。2016 年，公司积极响应客户新产品开发需求，完成 QQ 罐、葫芦罐、新型奶粉罐等产品的包装定制研发项目，部分产品已顺利投产并上市销售。

与此同时，公司始终重视研发工作，以成果为导向，不断增强研发能力。2016 年，公司对金属/塑料复合盖与铁旋开盖研发取得阶段性成功，解决了金属罐不可再封的难题，突破了不同种类原材料交互使用的技术瓶颈，为高端金属包装产品的研发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研发的哑铃罐、葫芦罐、70gDRD 二片罐在 The Canmaker Summit 2016 盛会的评选中，分别获得食品三片罐铜奖、饮料三片罐银奖和食品二片罐银奖。



2016年，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罐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同比增减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金属包装产品	956,017	951,525	815,210	804,729	17.27%	18.24%
灌装	54,478	53,305	47,158	50,003	15.52%	6.60%

2016年，公司各项业务的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金属包装产品	6,846,475,919	4,301,741,113	37.17%
灌装	110,738,443	67,023,834	39.48%
其他	641,437,260	603,838,068	5.86%
合计	7,598,651,622	4,972,603,015	34.56%

三、发行人2016年度财务状况

根据发行人2016年年度报告，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发行人总资产为14,938,528,578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2.5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为5,111,191,330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21%。2016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7,598,651,622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4.0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53,581,344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3.43%。

2016年度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14,938,528,578	10,481,464,104	42.52%
总负债	9,647,981,743	5,969,250,233	6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11,191,330	4,360,690,886	17.21%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减 (%)
营业总收入	7,598,651,622	6,662,353,093	14.05
营业利润	1,482,826,568	1,295,878,764	14.43
利润总额	1,573,423,614	1,356,628,870	1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3,581,344	1,016,976,779	13.43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354,235	1,185,482,321	-35.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3,419,445	-2,101,113,912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3,063,647	1,816,468,422	28.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1,289,883	900,748,307	--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37号”文核准，发行人于2016年4月7日至2016年4月13日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了人民币15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净额为148,200万元，已于2016年4月13日汇入发行人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711103号的验证报告。

根据发行人2016年4月7日公告的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10.5亿元用于咸宁二片罐新项目，3亿元用于湖北饮料灌装项目，剩余部分偿还银行贷款。

二、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6年度，发行人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31,223.22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31,223.22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为人民币17,545.70万元。使用情况如下：

1、发行人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31,223.22万元。其中，湖北咸宁新型二片罐及立体仓库污水处理项目投入人民币93,347.46万元；湖北咸宁饮料灌装项目投入人民币24,675.76万元；偿还银行贷款人民币13,200万元。

2、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7亿元用于现金理财，截至2016年12月31日银行保本理财余额1.5亿元。

3、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总利息收入为人民币569.58万元，手续费支出人民币0.66万元。



第四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自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截至目前均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第五章 本次公司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本次债券无担保及其他增信措施，且偿债保障措施无重大变化。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6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需要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七章 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及本次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与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内容一致，且执行情况良好。

二、本次公司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本次债券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正式起息。根据发行人于 2017 年 4 月 5 日披露的《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7 年付息公告》，发行人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支付了本次债券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至 2017 年 4 月 10 日期间的利息 6,000 万元。

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为 4.00%。每手债券面值 1000 元，派发利息为 40.00 元(含税)。

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2017 年 4 月 10 日；

本次付息债权付息日：2017 年 4 月 11 日。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 2017 年 4 月 10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债券持有人。

发行人已按时支付了本次公司债券本计息期间的应付利息 6,000 万元，不存在延迟支付本次公司债券到期利息的情况。



第八章 本次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2016年5月26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了《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6]100150)，跟踪评级结果如下：本次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17年6月27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了《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7]100439)，跟踪评级结果如下：本次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次债券信用等级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第九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按照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良好；发行人按时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完成本次债券第一次付息事宜。除上述事项外，发行人在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无约定的其他义务。



第十章 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累计新增借款情况

根据发行人于 2016 年 9 月 20 日披露的《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累计新增借款情况的公告》，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发行人累计借款余额较 2015 年末借款余额增加 27.08 亿元，其中银行借款余额增加 8.31 亿元、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5.00 亿元、融资租赁余额增加 3.77 亿元。上述累计新增借款占 2015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 45.12 亿元（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的 60.02%，主要系银行借款、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等所致，属于公司正常经营和投资活动范围。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累计借款余额较 2015 年末借款余额增加 31.53 亿元，占 2015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 45.12 亿元（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的 69.88%。

二、发行人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内，发行人无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三、相关当事人

2016 年度，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四、发行人客户相关事项

2017 年一季度，发行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31 亿元，同比大幅下滑 30.08%，主要系三片罐主要客户订单减少，但目前订单已恢复正常。

目前，发行人客户集中度仍较高，对红牛的依赖仍较强；若红牛经营发生重大波动，则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发行人客户集中度问题，已在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提示，受托管理人将持续关注此问题。

五、其他重大事项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规定，除上述情况，发



行人未发生其他影响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重大事项	是否发生
1	公司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否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否
3	公司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否
4	公司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否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是
6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否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否
8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的决定	否
9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否
10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否
11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否
12	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否



(本页无正文，为《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